

证监会:正会同交易所修订期货产品合约和规则

昨日,证监会官方微博“证监会发布”就期货市场方面的若干问题作了回应。针对网友提出“为何有些期货品种交易不活跃,甚至是死合约”的质疑,证监会表示,造成期货品种不活跃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当前,证监会正会同相关交易所对产品合约和规则进行研究修订,培育机构投资者,以期完善已有期货品种。

证监会指出,期货品种不活跃的原因很多,美国期货市场80%以上期货品种不活跃。我国个别期货品种不活跃的主要原因有:由于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等因素,价格波动幅度小,投资者套保需求低;品种刚上市,投资者参与有一个渐进过程;机构投资者尚需培育。

证监会透露,当前正会同相关交易所积极对产品合约和规则进行研究修订,积极培育机构投资者,以期完善已有期货品种。

针对市场关心“生猪期货何时上市”的问题,证监会指出,生猪期货目前上市条件还不具备。主要原因有:产品不易标准化,也没有国家标准;生产标准化、规模化程度不高,存在质量、疫情等突出风险。(程丹)

财政部发布上海自贸区进口税收政策

继证监会、保监会、银监会宣布对自贸区的政策后,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近日也联合发布《关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

从通知的内容来看,上海自贸区的进口税收政策与此前的保税区政策差别不大,因此,进口关税对区内贸易企业的整体影响不大。

相比之下,在通知4项内容中,对融资租赁类的公司影响最大。通知明确,对试验区注册的国内租赁公司或其设立的项目子公司,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从境外购买空载重量在25吨以上并租赁给国内航空公司使用的飞机,享受《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进口飞机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海关总署关于调整进口飞机进口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上海国年律师事务所律师黄建宏认为,这将对航空租赁类企业有利好影响。因为在上海自由贸易区总体方案中,明确对融资租赁业的支持,因此近日交行等机构在自由贸易区成立了专门的融资租赁公司,以求抢占自贸区的政策优惠。

其次,通知还明确对设在试验区内的企业生产、加工并经“二线”销往内地的货物照章征收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根据企业申请,试行对该区内销货物按其对应进口料件或按实际报验状态征收关税的政策。(杨丽花)

央行与美联邦存款保险公司签署谅解备忘录

昨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周小川与美国联邦存款保险公司主席马丁·格鲁恩博格在北京签署了《关于合作、支援和跨境处置的谅解备忘录》,旨在加强双方在金融服务、存款人保护、跨境金融机构处置、危机管理和全球金融稳定政策领域的信息共享、对话交流与政策协作。(贾社)

住建部:加快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

住建部有关负责人日前在第十二届中国国际住宅产业博览会上表示,尽管我国房地产业的规模位居世界第一,但是生产技术和产业化水平却远低于发达国家,国家和地方要通过引导和强制手段推动住宅产业现代化,其中重点是抓好落实。

住建部房地产市场监管司司长沈建忠表示,住宅产业化谈了那么多年,进展不快,主要是空谈多,落实少。应主要解决三大问题,即动力机制问题、激励机制问题和惩罚机制问题,从政策、制度、法律、经济手段等方面形成产业政策支持,这样产业化才能更好更快更有效率。

沈建忠认为,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在中央层面,目前来看最重要的是在绿色建筑与税费政策、财政、信贷政策挂钩的方面,与相关部门加强协调,争取出台一些有利于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特别是在技术标准模数上,应组织编制落实。在地方层面,应调动地方积极性来推进,搭建地方平台,提出战略构想和整体布局,避免企业盲目投资。另外,除了要有政策性指导文件,还要有好的成果展示平台,要有产业园区。(张达)

10月汇丰PMI初值创七个月新高

四季度经济有望继续回升

证券时报记者 许岩

汇丰银行昨日公布数据显示,10月汇丰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人指数(PMI)初值为50.9,创七个月来新高,高于预期。分项指数中,产出指数、新订单和新出口订单指数均回升。分析人士指出,四季度经济有望继续回升。而制造业活动连续三个月保持扩张,也说明经济仍在高位,未来制造业活动有望持续回暖。

汇丰大中华区首席经济学家屈宏斌表示,汇丰制造业PMI初值10月创下7个月高点,各分项指数均有小幅回升,显示工业生产已于三季度见底,预期四季度回升势头持续。

数据显示,分项指数中,新订单指数升至51.6的7个月新高;新出口订单指数也从9月的50.7微升至50.8,连续两个月保持在50以上;产出指数也创下51的6个月高点,此前数据为50.2。此外,就业指

数亦创7个月新高,为49.9,逼近荣枯线,上月终值为48.8;而以新订单库存衡量的增长动力指标则从9月的1.2升至1.5。

屈宏斌分析称,受前期政策稳增长效果显现提振,汇丰制造业PMI初值显示工业生产四季度回升势头持续。前瞻地看,新出口订单仅略高于50,以及秋季广交会目前为止成交额同比增长0.5%,显示外需前景仍不容乐观;未来制造业活动回暖有望持续,但仍主要依靠国

内需求的回升以及稳增长政策继续发力。

尽管10月汇丰PMI初值超出预期,但美银美林最新报告则指出,除了就业指数之外,10月各分项指标的改善帮助推动PMI预览值上涨。然而,需要关注的是汇丰PMI初值波动性很大,且终值数据可能显著偏离初值。

美林报告进一步称,尽管PMI初值上涨,但GDP环比增速已经在今年三季度触顶,预计今年第四季

度环比增速将放缓至一个更加可持续的水平在1.8%~2.0%之间。第四季度GDP同比增速预计将从第三季度的7.8%温和放缓至7.7%。

屈宏斌则认为,中国经济已于三季度见底,预期四季度将稳健。屈宏斌表示,铁路建设投资四季度可能继续加速,财政支出力度临近年末也将进一步加大,结合货币供应M2增速保持在13%~14%的相对宽松流动性支撑,GDP增速仍将保持在7.5%以上。

工信部:前三季度工业生产增速止降转升

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达7.5万亿元,信息消费作为新经济增长点拉动作用日益明显

证券时报记者 张达

工信部新闻发言人肖春泉昨日在“前三季度工业通信业发展情况发布会”上表示,今年前三季度,工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工业生产增速止降转升,结构调整积极推进,通信业发展势头良好,两化融合取得新进展。下一步将采取措施,努力实现年初确定的工业增长10%左右的预期目标,为全年国民经济增长7.5%的目标奠定良好基础。

从生产看,前三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6%,比上年加快0.3个百分点。一、二、三季度同比分别增长9.5%、9.1%和10.1%,三季度增长回升比较明显。从效益看,今年前8个月,规模

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同比增长12.8%,增速比上半年加快了1.7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同比也提高了0.1个百分点。企业的经营状况也有所改善。

从市场价格看,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总水平同比降幅在收窄,环比出现了连续两个月的回升。9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升到了51.1%,已经连续三个月回升,近期市场信心明显增强。

此外,前三季度,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速继续快于整体工业。节能技术改造和重点行业能效对标达标行动稳步推进。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力度进一步加大。工业空间布局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转移有序推进,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

地在转型升级中的集约集聚发展作用日益显现。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工作稳步推进,启动两化深度融合5年专项行动计划。

截至9月底,全国移动电话用户达到12.07亿户,其中3G用户3.68亿户。互联网宽带接入总用户达到1.86亿户。前三季度,通信业完成业务收入8709亿元,同比增长8.6%;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达7.5万亿元,同比增长35%。信息消费作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的拉动作用日益明显。

肖春泉指出,三季度工业产能利用率比前两个季度有所提高,同时也应看到,工业发展面临着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严重过剩、企业生产经营仍较困难等问题。四季度,工信部将重点抓好已出台政

策的贯彻落实,切实把化解产能过剩矛盾、促进信息消费、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等政策措施落到实处,进一步巩固稳中向好的基础,努力完成工业通信业持续健康发展各项任务。

肖春泉表示,针对工业中存在的问题和矛盾,下一步工信部将做好三项重点工作,一是积极扩大国内有效需求,完善消费政策,开发和培育信息消费,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二是大力推进工业结构调整,着力化解产能过剩的矛盾,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三是着力推进减政放权和政府部门的职能转变,优化民营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环境,减轻企业负担。

国内首只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完成发行

发行结束起六个月后进入换股期,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报换股

证券时报记者 胡学文

国内首只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日前在深交所备案并完成发行,这是继去年中小企业私募债推出以来,交易所债券市场又一次产品创新突破。

根据深交所《关于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券试点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券是指符合工信部标准的中小微型企业以非公开方式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在一定期限内,债券持有人可以依据约定条件将其转换为上市公司股份。

据悉,首只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由创业板公司福星晓程三大股东发行,发行规模2.565亿元,票面利率6.7%,发行人以持有的1000万股股票及其孳息为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后进入换股期,标的股票初始换股价格为25.65元/股,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报换股,换股所得股票交易日即可用。

据深交所有关负责人介绍,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是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升级版,在备案流程、投

资者适当性管理及转让服务等环节与中小企业私募债完全一致。仅在债券增信环节,要求发行人将所持有的深市上市公司A股股份在结算后台进行股份质押,并允许债券持有人在约定的换股期内选择将持有的债券与用于质押增信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交换。在具体产品条款设计上,完全延续了私募债的市场化特点,换股价格只要不低于发行日前1个交易日标的股票收盘价的90%以及前20个交易日收盘均价的90%即可,质押股票数量只要不低于债券持有人可交换股票数量即可,具体换股价格及

其调整机制、股票质押比例、维持担保比例和追加担保机制等完全由市场主体协商确定。

深交所有关负责人表示,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作为落实金融服务支持中小企业,探索多层次资本市场股债结合品种创新的尝试,有利于盘活上市公司股东存量股份,为中小上市公司股东提供新的融资渠道。与股票质押等传统融资方式相比,可交换私募债券融资成本低,存续期长,上市公司股东可以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和财务状况进行个性化产品设计,合理安排股份交换计划。

证监会“问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投资者资格认定和激励机制成关注重点

证券时报记者 胡学文

日前,证监会基金部有关负责人前往湖南等地调研,并就《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广泛征求意见。湖南多家创投机构负责人参加座谈,对进一步修改完善《暂行办法》发表看法,比较有代表性的意见主要集中在诸如对潜在投资者的资格认定不宜规定太严、私募股权投资(PE)所得税应按会计年度予以计提、应建立科学的激励机制等几个方面。

与会代表认为,对于私募基金,要尽快给出明确的法律描述。私募基金如何才能更好地生存?首先要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具体来讲,应尽可能取消对微观主体的约束性条款,比如对潜在投资者的资格认定不宜规定太严,只要投资机

构依法募资,对于投资者来讲,有没有出资能力及风险承担能力应该由市场去遴选。再比如资金募集,应允许通过各种方式募集资金,在过去较长时间里,社会资本先是汇集在银行,然后通过债权方式投放到企业;而现在许多社会资金是由专业人员来募资,再通过股权投资等多种方式作用于企业。从责权利的角度来看,股权投资具有更加积极的意义,因为其涉及出资人的直接利益,赋予了出资人更多的知情权和参与权,更能体现出收益与风险匹配的原则。因此,《暂行办法》的内涵可以更丰富,但外延不宜太具体,应充分尊重资本属性和市场的规则。

另外,与会代表建议,基于风险投资的特点,PE所得税应按会计年度予以计提。创业风险投资是一项高

风险的行业,所投资的项目不一定都能获得预期收益,有些还可能血本无归,如果针对单个项目收益征收所得税存在明显的不合理。另外,基金管理公司是企业法人,应根据国家税法通则的相关规定,按会计年度为周期来计提所得税。若按单笔投资收益进行计提显然有失公允。

就基金管理人的跟投机制,与会代表也认为,基于出资人的利益保障,应建立科学的激励机制。据悉,《暂行办法》在鼓励基金管理人跟投方面进行了明确论述,业内认为这是一个重大突破。不过,有国有创投人士就指出,对于国有创投来说,公司经营层是不允许投资自己所在企业。因此,《暂行办法》应考虑如何合理规避这一规定,鼓励投资者和基金出资人一起投资,实现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的有效捆

绑,这样既有助于保护出资人利益,又有利于提升投资者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降低道德风险。另外,类似于投资协议中广泛引入的期权激励,《暂行办法》也可规定在基金管理机构强制实行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项目跟投。

此外,与会行业代表还建议,基于行业自律的重要性,应积极强化行业组织的职能。有代表认为,《暂行办法》虽然多次强调要发挥行业协会和省市级行业协会进行职能划分;要适当强化行业协会的职能,比如授权协会代为拟订行业规则、开展备案审查、信用评级等工作,使之更好地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对私募股权与创业风险投资行业进行有效监管和高效服务。

环保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检查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监管,环保部决定于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在重点地区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检查。

此次专项检查的地域范围包括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珠三角区域以及辽宁中部、武汉及其周边、长株潭、成渝、海峡西岸、陕西关中、甘宁、乌鲁木齐等重点地区。

除检查相关市、县人民政府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情况之外,专项检查的重点还包括工业企业燃煤设施脱硫脱硝除尘装置运行情况,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燃煤锅炉煤改气、改电进展情况,煤场、料堆、渣场防尘措施的落实情况;各类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排放大气污染物的小企业取缔情况,对违法建设的燃煤锅炉、茶浴炉的查处情况;政府有关职能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开展集中供热管网不能覆盖地区改电、改新能源或洁净煤、施工场地扬尘控制、渣土运输车辆密闭、餐饮服务油烟净化、黄标车和老旧车辆淘汰等工作情况。

由于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期空气质量相对较差,为建立大气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东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6省、区、市近日在京召开会议,就今冬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措施和制修订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进行协调部署。(王砚)

上证城投债指数将于11月15日发布

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新的投资标的,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将于11月15日正式发布上证城投债指数。

上证城投债指数首先对债券发行主体所属行业进行了细分,选取各级地方投融资平台发行的城投类债券作为样本空间;其次,成分券信用结构特点鲜明,中低级别债券占比较高。在最新样本中AAA、AA+、AA级债券占比分别为11.14%、36.40%和52.30%,中低级别债券比例较上证其它指数为高;第三,指数入选样本的剩余期限为1年以上,且不设样本数量限制,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另外,为了便于投资者多角度分析指数收益,指数公司将同时发布全价指数、税后全价指数、净价指数及利息再投资指数。

根据已公布的指数方案,上证城投债指数的基日为2008年12月31日,基点为100。截止到2013年10月23日,该指数的样本数为673只,总规模8742亿元,指数收盘点位为124.47,较年初上涨5.26%。指数到期收益率为6.307%,久期为4.55,修正久期为4.33。

(黄婷)